

一部真实地记录自己的成长、犯罪、接受惩罚与改造的经历著作。
对教育子女、预防犯罪和改造罪犯具有很好的现实意义。

炼狱人生

一个死囚的新生

张煜 / 著



“人之初，性本善”，环境和教育是导致犯罪的主要因素。
因此社会和家庭应承担一部分责任。不能把罪责全都推给犯了罪的人。

炼狱人生

—— 一个死囚的新生

张煜 著

图书在版编目（C I P）数据

炼狱人生：一个死囚的新生 / 张煜著. -- 北京：
团结出版社, 2014.5

ISBN 978-7-5126-2696-6

I. ①炼… II. ①张… III. ①自传体小说 - 中国 - 当代 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4)第070215号

炼狱人生：一个死囚的新生

出 版：团结出版社

（北京市东城区东皇城根南街84号 邮编：100006）

电 话：（010）65228880 65244790

网 址：www.tjpress.com

E-mail：65244790@163.com

经 销：全国新华书店

印 刷：北京华忠兴业印刷有限公司

开 本：787×1092 1/16

字 数：458千字

印 张：28.75

版 次：2014年7月第1版

印 次：2014年7月第1次印刷

书 号：978-7-5126-2696-6

定 价：43.00 元

（版权所属，盗版必究）

目 录

作者自序.....	1
代序者说.....	2
内容简介.....	3

上 部

第一章：苦难的家庭.....	7
第二章：爱情与犯罪.....	18
第三章：审判.....	71
第四章：监狱与改造.....	102

作者自序

我是一个因犯罪被判处死刑的人。由于犯罪时不满十八岁，根据中国的刑法，被改判为“死刑、缓期二年执行，实行劳动改造，以观后效”，因此侥幸活了下来。现在我已经过了十二年的监狱改造，再过三年就能出狱了。我想利用这三年的业余时间，回顾、整理一下我所走过的路，算作我前半生的自传吧。

我知道，我还不够写自传的资格：因为我才三十来岁，还没有功成名就，没有名人或伟人的光辉业绩；更主要的是我目前还是一个——囚徒。

但我只想凭借我还是一个人的资格，用人原本的善心和良知，来真实地记录下我的亲身经历，我的见闻和感受。一方面让我的亲人们对我有一个完整的看法和谅解；另一方面也让社会了解监狱，了解犯罪与惩罚和改造的过程，对教育子女、预防犯罪和改造罪犯起到一些借鉴作用。

这也是我很早就有的愿望，但我是准备等我实现理想之后再写的。我之所以现在就动笔，是因为自一九九二年起，按死缓犯最低服刑期的新规定，无论我表现再好也不能减刑了，必须服刑到一九九八年才能出狱。

面对现实与未来，我深感有一种重压在身，一种悲怆在胸，一种要拼搏、要创造的激情在胸中翻滚。但是，放眼望去，面前仍是一道道带电的墙，身后还是一把把闭嘴的锁，这墙、这锁仍在无情地沉默着……

写吧！先写下我的前半生。于是我就拿起了笔，于是我将先记录下一个浪子涅槃人生的上半部。

我坚信：我的下半生，一定会用我已备的才识、拼搏的勇气和辉煌的业绩去书写，用铁的事实让社会来做证。

俗话说：“大难不死，必有后福”，我也常常自命不凡，相信将来一切也必定成真。愿这本书会使你我相识，能与时代同行。

张煜

一九九五年元月

代序者说

作者以真诚坦率的文笔，真实地记录自己的成长、犯罪、接受惩罚与改造的经历，对教育子女、预防犯罪和改造罪犯具有很好的现实意义。

作品警示人们：在一个法制社会中，首先要学法、守法、懂法，不要被一些不良现象所迷惑而误入歧途。只有在法律允许的条件下，用辛勤的劳动和科学的知识才能创造出幸福、美好、安定的生活。

作品说明了：人是可以改造的。对于犯了罪的人，只要正视现实和人生，下决心改恶从善、重新做人，还是有出路的。但在改造中，政府干部的管理教育只是一个方面，另一方面还在于自我改造。要树立坚定的信念、顽强的意志，要怀有强烈的进取心和自逼精神。只有这样才能狱炼成才，获得新生。

作品也反映出：“人之初，性本善。”不能把罪责全都推给犯了罪的人，同时也揭示了我国目前的政策和法制还不健全。尤其是在执法过程中还存在着缺陷，一些执法犯法与腐败现象已很突出，直接影响着预防犯罪和改造罪犯的效果。

令人欣慰的是：目前我国的《监狱法》、《刑事诉讼法》和《刑法》都已相继出台和修定。同时在反腐败斗争中也取得了辉煌战果，使一些不法现象得到扼制。相信我们的党，我们的国家会进一步健全法制，严格执法。同时也祝愿作者出狱后能为社会做出更大的贡献。为失足者树立一个涅槃人生、回报社会的典型。

狱友：志明

于一九九七年三月

内容简介

1. 这是一种完全纪实性的文体。全文共三十余万字。第一章：苦难的家庭，约一万字。简述了我从出生到高中毕业的家庭背景。第二章：爱情与犯罪，约五万字。叙述了我走出校门一年多的社会生活。第三章：审判，约三万字。记录了我在看守所一年的生死体验。第四章：监狱与改造，约二十余万字。记叙了我如何改造、如何经受挫折、如何自我奋斗，从一个无知的罪犯成长为技术员、工程师、科协主席以及无法减刑直至走出监狱前的全部经历。

2. 由于是当代纪实，所以书中人名、地名稍有变动。请见谅。

作者

一九九七年三月

附加说明：

本书定稿于一九九八年元月，作者于一九九八年元月出狱，担任民营企业技术厂长、工程师。于二零零零年受聘国家二级企业技术专家。于二零零二年担任民营集团公司总工程师、总经理。于二零零六年自办公司，获得两项国家专利，为社会、特别是为下苦力、干重活的劳苦大众做出了巨大贡献。

二零一二年三月

目 录

作者自序.....	1
代序者说.....	2
内容简介.....	3

上 部

第一章：苦难的家庭.....	7
第二章：爱情与犯罪.....	18
第三章：审判.....	71
第四章：监狱与改造.....	102

第一章：苦难的家庭

公元一九六四年，按中国传统的十二生肖为属龙之年。就在这一年的十二月二十六日，我出生在淮南省韶阳市郊一个贫苦农民的家庭，取名叫张玉龙。

我的父亲叫张天明，共有姊妹四人。父亲是老三，老二是个姑姑，在早年要饭时送给了别人，至今也无下落。后来我奶奶又带着我大爷和父亲逃荒到东山河时，改嫁给了一个姓袁的人家，他们只收留了我大爷而不要我父亲。我父亲就投奔到我舅爷家生活。我大爷便改姓姓袁，随后才有了我么爹。

父亲是在我舅爷的照顾下长大成人的。由于在贫困中长大，又没上过学，父亲除了勤劳能干之外，便是脾气暴躁，不讲道理，而且打人手狠，这在以后的记叙中可以看到。

我的母亲叫李家珍，是一个命更苦的人。嫁给我父亲时，娘家已无父母和兄弟姐妹，只有一个收养她的叔叔。母亲便让我们认他为姥爷。在我记事的时候就知道他每年要来一次，记得他最后一次来时已很老了，拄个拐棍，说话不清也听不清了。那时我刚上初中，中午放学后翻墙进肉联厂偷了几块生猪肝回家，家里人已吃过饭干活去了。姥爷见到我很高兴，我便陪他说了会话，吃了饭也去干活了。当我上学前回去拿书包时，见他拄着拐棍在厨房的煤火旁站着。我过去一看，只见炉火上放着一个铝盆，里面用清水煮着一小块我刚带回的猪肝。我一下子明白了，就赶忙扶他坐下，找来油盐放到盆里，又拿双筷子给他，让他坐炉火边等着，我便上学去了。过了几天，他生了病，母亲怕他会死在这里，就赶忙送他回去了。从此再也没有见过他，他是在回去半年后去世的。

我共有姊妹六人，最大的是一个姐姐，叫张玉枝。我不知道大姐小时候的情况，只听母亲说她小时候很精明可爱，这从很早的一张照片中可以看出：她坐在父亲和父亲的一个很好的朋友中间，被他们一人拉着一只小手，一副很聪明可爱的样子。我还有一个二姐，据母亲说是在大跃进过“粮食关”时被饿死了。当时大姐也差点被饿死，母亲在给我讲述那时候的情景时，每次都痛苦地流下了眼泪，我也就不难想象大姐小时候过的是什么样的日子。后来有了大哥和我，大哥乳名叫和顺，我叫

和平，只相差两岁。由于父母很忙，我同哥哥小时候几乎都是在大姐怀中抱大的。大姐除看护我们外，还要做饭整家务，父母在家时她就出去放牛拾柴火。由于父亲脾气很暴躁，经常与人争吵斗架，一旦受了气，回到家就打母亲和大姐，而且手很重。不管抓住什么就劈头盖脑地蛮打，有时成缕的头发就拽了下来。母亲自身难保，哪里还能护住大姐呢，就这样，大姐硬是被打得痴呆了。那时大姐还不到十岁呀！

在我所能记起的片断中，我感觉我的童年是愉快的，我经常同本村的几个小伙伴一快玩耍、捉迷藏、逮鱼、采山果等，而且还很受父母的宠爱。记得那时也是父亲一生中最风光的阶段。由于他根红苗正、勤劳能干，被选为贫协干部，经常带着我去开会、吃大伙等。并教我喝酒、猜拳行令，而且给我很多各式各样的毛主席像章，让我的小伙伴们羡慕不已，因为他们只能在过年初一的早上来我家拜年时，父亲才给他们每人发上一个。

由于父亲没文化、脾气暴、又意气行事等，后来被挤了下来，在生产队担任队长、贫协代表等职。于是脾气越来越坏，一喝醉了酒就好发酒疯、打老婆孩子，这在当地是出了名的。比如他在外面一旦喝醉了，就开始与人争吵，被人送回家后，不管是白天还是半夜，都要将孩子们叫进来跪在他的面前，非打即骂，听他的训斥，活像一个暴君一样。母亲只能在一旁小心地伺候着，给他倒水拿烟，稍不如他的意就将茶杯茶壶摔碎在地，开始打骂母亲，然后拿着竹板或木条挨个训打我们。我常常跪得腿脚麻木，浑身打战。由于那时我还小，加上他对我的偏爱，我每次还是第一个被他赦免去睡觉。可怜我的姐姐和哥哥，则每次都要等他训斥够了，精神疲惫后才算结束。最可悲的是，他这种酒后的做法又逐步发展到平时对我们做错事的责罚上，而且强迫我们的母亲也照他的样子做，一点也不许袒护我们。因此，我姐姐哥哥受的罪自不必说，我只列举几件我个人挨打的事，就足以说明我父亲是怎样的一个人了。

在我六七岁时，一天下午我同哥哥发现了放在抽柜中的一个给猪打针用的注射器，我们就拿出来玩，抽入水推射，比谁射得远。由于用力过大，针头飞出撞到墙上被折弯了。刹时，我和哥哥都吓坏了，赶紧将针头扳直，但无论如何也恢复不到原样了，只好放回抽柜里，提心吊胆地待着惩罚的来临。到了下午放工时父亲恰巧又带着兽医来家给猪打针，很快就发现了针头被损坏，父亲便怒不可遏，随即将我和哥哥叫出，不管三七二十一，每人劈头盖脑地扇了几巴掌，幸被好心的兽医拉住了。我还暗自庆幸这次就算了，谁知父亲送走兽医后，就从屋边的竹林旁掘了一根拇指粗的竹棍，进屋就抓住我和哥哥轮个进行抽打，也不管我们怎样撕心裂肺般地哭叫，直到那个竹棍被打劈、打断，我和哥哥在地上滚不动为止……

随后大哥开始上学了，大姐也随父母一块出工劳动，这时我小妹玉花才两三岁，又有一个弟弟玉海，照看他们两个的任务便落在我身上，天天抱着弟弟哄着妹妹，只要他们不哭就行。有时父母不放心，怕我跑出去玩，出工时就干脆将我们三个锁在屋里，一旦有啥差错，轻者挨骂，重者就要挨打、罚跪。

在我开始上学时家门口的两条火车路改建成了一个列车站。我便开始在车站上玩耍、捡煤渣。由于我的聪明和勤快，车站上的列检员和火车司机都很喜欢我。我给他们扫地、跑腿买东西，还学会了挂接车头和看发信号，并时常帮他们工作。他们也常给我吃的东西和小物品，还经常将货车上拉的苹果、梨、西瓜等拿些给我，但最多的还是煤块。因此，只要我一放学就扔下书包，挎着一个篮子到车站上去，每次都能拾一两篮子煤回去。这样以来，家里的煤就烧不完了，经常送给亲戚们烧。后来父亲为了赚钱，就把煤卖给烧石灰的窑厂，并开始对我施加压力，每天早上天不亮就叫我起床去捡煤，除了上学外，我几乎都是在车站上待着。由于捡煤渣可以挣钱，村里的其他孩子和妇女也慢慢加入捡煤渣的行列，每天都有一二十人。由于我家离车站最近，我又最早在车站上混，通常都是我捡的煤最多，有时一天可捡一二百斤，因此也常受到父母的偏爱和众人的称赞。但这也给我自己造成了不幸，一旦哪天没别人捡煤多，就要受到父亲的责罚，特别是在冬天，早上五六点钟就叫我起来去，车站上也冷冷清清没有人，我的手脚都冻裂了，我就从站上拾些油棉纱躲在土坎下烧火烤，这样拾的煤就少了，父亲便加重了对我的责骂。记得一次我感冒发烧，早上父亲叫我起来后，我感到浑身无力，一点也不想动，但又害怕父亲的责打，就只好出去将篮子藏起来，趁父亲不注意时又溜回房中，钻到床下，用杂物挡着睡觉，到了吃饭时也不敢出来。母亲到外面喊我，没喊到我，就先吃饭了。吃过饭了仍不见我回去，父亲便觉得不对，到我房中去找我，由于我发烧咳嗽，听见父亲进来，我赶紧用手捂住嘴，怕咳出声来，结果还是引起了震动，被父亲发现后拉出来狠打了一顿，没让吃饭便去上学了。走到半路上，我便感到头晕目眩，浑身打战，终于支持不住昏倒下去，待我醒过来的时候，我已躺在医院里挂着吊针，父母都守在我身边，父亲见我醒了过来，就回去上工了。母亲则陪我住了两天院，给我做了些好吃的。两天后就被父亲背了回去，随后打了几天针，我总算活了过来。通过这件事，父亲感到我还小，不能逼得太紧。但他仍想从捡煤渣中赚钱，于是就又让我大哥和母亲也到车站去拾煤，稍不顺心同样会遭到他的责骂。

写到这里，还有一个伤心的记忆是不愿讲出的，因为这件事来自我的母亲。但我首先要说明的是，这也是我对母亲仅有的一件伤感的印记，也正因如此，才使

我记忆至今，永不能忘。

这件事发生在看过电影《地雷战》不久。一天傍晚，我同一块捡煤渣的几个小伙伴们在站上玩，我提出学做电影中埋地雷的游戏，就到车站边的一条通向村子的土路上用煤铲挖出个坑，倒入水，用树条和草挡住口，再用土撒在上面，让人看不出来，然后我们就躲到一边，看谁从这里走时踏进去，可我们一直等到天黑也没见一个人踏住，都很失望地回家了。谁知第二天早上，被村里一个起早担粪的人一脚踏了进去，摔了一跤，溅了一身屎尿。他经过查问，搞清了是我们这几个小坏蛋所为，于是就逐个找我们家里的大人告了状，下午我听到几个伙伴已在家挨了打，心里就很惶恐，不敢回家。直到大姐找到我，说父亲不在家时才敢回去。一进院门，见母亲在堂屋门前站着，脸上虽不高兴，但还看不出要打我的样子，我就呆立在院中不动，母亲就叫我说：“来，到屋里把炭盆抬出来。”我只好惶恐地进了屋，刚进到里间，母亲就插上门了，拿出一个洗衣服用的木棒槌，扑过来抓住我就结结实实地捶了起来……

这时，我才感到母亲变了，变得同父亲一样手狠。以往，每次被父亲责打后，或多或少还能得到母亲的一些安抚，而今，我只有孤零零地伤心，便产生了对母亲的记怨而不再理她，因此也让她产生了再打我的想法。

过没几天早上，我捡煤回来，由于我连日里身体痛疼，少言寡语，也不愿动，所以捡的煤也少。我将篮子一放，就去厨房找饭吃，不知母亲说了句什么，我没理她，她就一气之下抓住我，顺手拿起捅煤火用的铁棍，照着我的屁股、腿和脊背狠狠地打了几下。至此，我泪如泉涌，伤心透顶。我怀疑自己不是她亲生的，是捡来的孩子，不然她怎么能下这么重的手呢？我甚至想到死，想用死来结束我的痛苦，要以死来引起父母的反省……

通过这些挨打的事，在我幼小的心灵里、埋下了反抗的种子。也开始对自身、对家庭、对周围的人和事，以及将来的前途进行思考，我盼望自己能快点长大成人，能用自己的能力去创造出美好的生活，同时也深刻地告诫自己将来绝不能像父母这样对待自己的孩子。

可能是有“靠铁路吃铁路”的思想，车站附近的孩子和妇女都逐步把捡煤渣当成了业余职业，从白天到夜里，车站上一直都有很多捡煤渣的人。列车一进站，还没停稳就围着车头抢卸煤渣，还常常引起打架，这样以来，能从煤渣中捡到的煤就很少了，一部分人就趁列检员和巡警不注意的时候，爬到货车上偷煤，到了拉瓜果的季节就偷苹果、梨、西瓜等。一旦被抓住了，篮子将被没收或当面踏扁烧毁，或

者打你几下就算了。后来就发展到谁偷的东西多，抓住次数少，就证明谁的本事大。根本没人会想到这是违法或犯罪。

由于车站中的列检员和巡警都认识我的缘故，一开始是他们主动拿些东西给我，后来我也跟着别人学偷，即便有时被发现了，他们也只象征性地吓唬我一下而已。久而久之，我的胆子便越来越大，偷的东西也越来越多，而且扒车的技术也越来越老练，能在列车行驶较快时上下自如，让一些干了十几年的火车司机和列检员们也自叹不如。但我所偷的也仅限于敞车上的煤块和水果之类，从未敢动过封闭的车厢。

除了在车站上偷些东西外，我还同几个要好的伙伴（也是后来共同犯罪的同伙）放学后到附近的工厂里偷东西，但所偷的东西也只是供自己玩耍和吃喝之用，比如到汽修厂偷一些轴承做小滑车在公路上跑，到机械厂偷一种无缝钢管做小猎枪，到肉联厂偷一些碎肉、油沫拿回去吃等。曾有几回被抓住送到家里和学校，受到挨打和写检查的处分，但这些行为都没受到家长和学校足够的重视，我们这群小伙伴也习以为常。

在这群小伙伴中，我算得上是很聪明伶俐的，不仅斗架能占上风，而且我制作的小滑车、手推车、大小火药枪等，在小伙伴中也是最好的。因玩火药枪还出过几次事，至今还是记忆犹新的。

记得第一次是我同大哥一人拿一只小火药枪去林中打鸟，我一枪打下了一只小斑鸠，大哥将枪往怀里一塞便弯腰去捡，谁知刚一弯腰怀里的枪就掉到地上震响了，铁砂子打在他伸出的手上，将小指和无名指的交接处打了一个豁口，血流不止，把我俩吓坏了，只好去医院谎说是在火车上掏煤渣时卡的，包了包糊弄了过去。有了这次教训，大哥便不再玩枪了。

第二次是一天下午放学回去，父亲让我送东西去舅爷家，我看天快黑了，担心回来时走山路害怕，就把一只小手枪别到腰上。

到了舅爷家已是吃晚饭的时候，吃过饭舅爷让我走大路回去，我觉得走大路太远，现在也没公共汽车了，想着自己带有枪，走小路也不怕，于是就仍沿小路回来。

小路虽然近，但要翻过一座荒凉的乱坟岗。乱坟岗是一个小山坡，中间一条羊肠道，两旁除数不清的坟包外，还有几个废弃的防空洞，经常谣传这里有鬼怪出现，甚至说防空洞里还住有野人等。

到了岗上，我有些胆怯，就用手向上捋了捋头发，用拇指掐在中指的第一节上（这是母亲教我的避邪方法，说这样可以让神鬼让道），做好这些后我提了提气开始往下冲，谁知刚跑了一段，猛然发现前方有一条白色的影子正一晃一晃地迎面而来，我

急忙收住脚，感到汗毛直竖，想转身往回跑。又怕上面防空里有啥东西再堵住了我，就连忙拔出枪，拉上火，索性继续往下冲，心想如果真是鬼就一枪打死它，接近村子就不害怕了。

我全神贯注，大步流星地迎着白影跑了下去，到了跟前，在伸手一抓的同时枪也顶上了去，这时我才发现不是鬼是人，就急忙撒手继续往下跑，跑过一段后又见一个老汉挑着一担煤走上来，这时我才明白过来：前面那人是去车站捡煤的，后面这个老汉是来接人的。我心想：好险呀！刚才要是开了枪就坏了。

这个捡煤渣的人是个十八九岁的姑娘，名叫巧云，后面担煤的是她父亲。平时在车站上我常见着她，很熟的。她这天是穿了件白花上衣，挎着篮子只顾低头往上走，冷不防被我抓了一下，着实吓坏了，回去躺了好长时间。我后来琢磨着会是她，但一直不见她再来车站捡煤，直到一个多月后的一天中午，我放学时在车站上见到她又来了，就问她说：“这一段咋不见你了？”她说有病才好，我就问她说：“那天晚上，在乱坟岗上是不是你呀？”她顿时一惊：“你咋知道的？”

“那个抓你的人就是我呀！”

“哎哟我的妈也！原来是你呀！我的魂都让你吓掉了！”

后来又出了次事，我的大小枪都被砸了。

事情是这样的：我早上去上学时，看见门口树上落了只大斑雀，就拿枪去打，没等我开枪，斑雀又飞走了，我就随便地把枪往床头一放去上学了。

上午家里来了一个亲戚带着小孩，母亲陪着这位亲戚在我住的那间外屋里烤火，她的小孩和我小弟到里间玩时见到了我放在床头上的猎枪，就拿着玩，互相吓唬，小孩害怕就跑到外间找他母亲，坐到母亲旁，这时小弟又端着枪出来瞄他，小孩一见便害怕地扑到他母亲怀里，就在一瞬间，枪响了，小孩刚坐的凳子被打出了个黑洞……

这一吓非同小可，母亲拿斧头砸了枪后又跟父亲说了，父亲也很恼火，就把我所做的大小枪都搜出来砸了，并告诫我不准再玩枪，否则要剁我的手等。我也害怕起来，不敢再做枪了。只到我上高中时，拾到了一只老式手枪就又开始玩了起来。后来还是因枪引起了事端，这是后话。

我的少年时代就是在这种环境中度过的，直到我上高中时，到离家十余里的学校上学时，这种小偷小摸的行为才算结束。

在我上高中时，大姐出嫁了。由于她从小就干家务，没上过学，反应又有些迟钝，所以找了一个外地的手艺人，虽然比她大五岁，但人还忠厚老实，他姓王，我

们都叫他王哥，在附近的一个烧陶器的窑厂工作，还是个大师傅，每月有一百多元钱的收入，比当时的机关干部还高，因此大姐结婚后没有负担，仅是做些家务而已，王哥对大姐也很好，至此，大姐总算脱离了苦海。

王哥和大姐一直都很喜欢我，经常给我钱供我上学用，王哥看我聪明，还想教我手艺，由于我还在上学，也都不愿让我过早退学，还是希望我将来更有出息。

大哥和我自小在一个床上滚大，相处得还好，只是他性格内向，没我活泼好动，但我踏实能干，他初中毕业后就回家务农了。现在我上高中，我的妹妹弟弟也在上小学，由于车站上管理严了，靠捡煤挣钱已不行了。为了家庭的开支，父亲买了副石磨，在家开了个豆腐店，起早贪黑地干，十分辛苦。

我上高中时离学校太远，每天一大早起来只能担几担水，就得往学校赶，中午在学校吃饭，晚上到家时天就黑了。后来又住校，每礼拜回去一次，家里的活就再帮不上忙了。因此父母对我的看法越来越不好。到了农忙放假回去，我很下劲地干了几天，想改变父母对我的看法，结果累得脱了肛，我感到我确实受不了也吃不下这样干活的苦，因此又常遭父亲的责骂。

一天晚上，不知因为什么，父亲又骂开我了，我忍不住顶了他几句，父亲便怒不可遏，抓起一条扁担一下子把我打倒在地，正举起扁担再打时，被大哥一把抓住扁担质问道：“你想打死他啊？”说罢便将扁担夺了下来，并差点将父亲拽倒，父亲吃惊地骂：“妈的×，反了！”随即转身回屋内拿出一条冲担（两头带铁尖插草捆用的）。大哥见状，急忙拉起我就往外跑，父亲追出大门，见追不上了，就用力将冲担投了过来，我和大哥急忙闪开，冲担扎到了土坎上，父亲指手跺脚地大骂了一通后回去将大门插上，声言敢回去就打断我们的腿。过了很长时间，母亲才让小妹开门叫我们回去，说父亲已生气躺下了。到第二天晌午了，父亲仍未起床，母亲就去买了些酒菜端到床前，并说是大哥买的，又让我和大哥去跪下认了错才算拉倒。

通过这件事我很感激大哥，同时在以后的日子里，也使我明显地感觉到父亲的脾气比以前好了些，我想这也可能是通过这件事的发生，使父亲有所反思，感到我们都已长大了的缘故。

大哥已十八九了，到了定亲的年龄，媒人来介绍了几个，都未谈成。后来一位远房表嫂，想把她的妹妹介绍过来，让我陪大哥一块去她家相亲，见到了她的妹妹，也就是后来的大嫂，双方都很满意，这门亲事也就定了下来。

为了将来结婚的开支，大哥就到本村的一个窑厂去干活，每天挖土担土，除此之外还要帮父亲磨豆腐，十分劳累。因此父亲对大哥就越来越好，相反地，对我就